

附件 1:

合同变更前征求意见公示表

依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深圳市龙岗区政府采购中心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合同管理的通知》有关规定，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拟对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项目合同进行部分条款变更，现将有关情况向社会大众征求意见：

采购项目名称：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城市管家服务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LGCG2023000090

合同金额（万元）：12709.316572

中标供应商：龙城城市运营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内容描述：（包括变更事项、变更金额、原合同要求等）

结合工作实际，将新建、扩建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城中村清扫保洁、道路绿地保洁服务及新增公厕管养服务增加至城市管家项目中实施，包括：新增市政道路保洁面积合计 91235.2 m²，增加服务费合计 1576173.04 元/年；新增二类城中村保洁面积合计 12014.34 m²，增加服务费合计 241968.81 元/年；新增道路绿地保洁面积合计 28798.58 m²，增加服务费合计 93595.39 元/年；新增新园路街心公园公厕、安良社区茶博园碧道旁公厕 2 座新建二类公厕管养服务，增加服务费合计 296137.12 元/年。综上，共计新增服务面积 132048.12 m²、新增 2 座新建二类公厕管养服务，共计增加服务费用 2207874.36 元/年。

合同变更的理由及相关说明：

由于城市建设发展，出现新建、扩建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城中村清扫保洁、道路绿地保洁服务及新增公厕管养服务。现结合工作实际，将新建、扩建市政道路清扫保洁、城中村清扫保洁、道路绿地保洁服务及新增公厕管养服务增加至城

市管家项目中实施。

征求意见期限:从 2025 年 2 月 10 日至 2025 年 2 月 14 日(公示时间 5 个工作日)

联系方式:

采购人: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办事处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园山街道银荷路华丰智谷 B 座二楼

联系电话: 28389630

合同备案机构: 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

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中心城建设路财政大厦 3 楼

联系电话: 28683054

备注: 对公示内容有异议的, 请于公示之日起至期满之日止以实名书面方式(包括联系人、地址、联系电话)将意见反馈至采购人。